联 合 国 CED/SP/5/2

保护所有人免遭
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Distr.: General
18 April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国会议
第五次会议
2019 年 6 月 25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5
根据《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第二十六条第四款选举强迫失踪问题
委员会五名委员接替任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届满的委员

选举五名委员接替任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届满的委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根据《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第二十六条，《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五次会议定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在联合国总部举行，对缔约国从本国国民中提名的人员名单投票，选举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的五名委员(第二节)，接替任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届满的委员(第一节)。另有五名委员将继续在委员会任职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第三节)。

2. 按照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第 12 段，本说明所载资料说明了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目前的组成情况，反映了平衡的地域分配和性别代表性、专业背景、不同法系以及现任成员任期(第一和第二节)。现任委员的履历可查阅委员会网页(www.ohchr.org/EN/HRBodies/CED/Pages/Membership.aspx)。

3. 大会在第 68/268 号决议第 13 段中鼓励缔约国在选举条约机构专家时，根据有关人权文书的规定，适当考虑到人权条约机构成员的公平地域分配、不同形式文明和主要法系的代表性、性别代表性均衡和残疾专家的参与。

GE.19-06551 (C) 030519 200519
1906551

请回收

一. 任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届满的委员

委员	国籍	就任日期
埃马纽埃尔·德科	法国	2011
丹尼尔·费加约－里瓦德内拉	秘鲁	2015
玛丽亚·克拉卡·加尔维斯－帕蒂尼奥	哥伦比亚	2015
赖纳·胡勒	德国	2011
苏埃拉·雅尼纳	阿尔巴尼亚	2011

二. 缔约国提名的候选人

4. 秘书长根据《公约》第二十六条第三款，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出普通照会，请缔约国在三个月内提交候选人名单，以便选举委员会的五名委员。本文件(见附件)收录了 2019 年 3 月 8 日之前收到的所有履历。在这天之后收到的提名将作为本说明的增编印发。

5. 提名的委员会候选人姓名(按字母顺序排列)以及提名的缔约国如下：

候选人	提名国
奥利维耶·德弗鲁维尔	法国
芭芭拉·洛克比勒	德国
胡安·何塞·洛佩斯·奥尔特加	西班牙
谢赫·艾哈迈德·梯迪安·科里巴里	塞内加尔
卡门·罗莎·维拉·金塔纳	秘鲁

三. 任期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届满的委员

委员	国籍	就任日期
穆罕默德·阿耶特	摩洛哥	2017
蒙塞夫·巴提	突尼斯	2017
米莉察·科拉科维奇－博约维奇	塞尔维亚	2017
奥拉西奥·拉文纳	阿根廷	2017
寺内广司	日本	2017

附件

履历*

奥利维耶·德弗鲁维尔(法国)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72 年 2 月 28 日——法国波洛格内－比兰科

联合国工作语言：

法语、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巴黎第二大学(邦岱翁－阿萨斯)教授、巴黎人权与人道主义法研究中心主任、法国学术委员会成员

主要专业活动：

2015-2018 年：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委员

2008-2014 年：联合国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成员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联合国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主席/报告员

2013-2014 年：联合国特别程序协调委员会委员

2009-2015 年：法国国家人权协商委员会成员

在强迫失踪领域的法律专长/经验和其他主要活动：

1998-2006 年：国际人权联合会参加起草《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代表。2008-2014 年：联合国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成员。三次强迫失踪问题会议组织者(2007 年、2012 年和 2019 年)。与布宜诺斯艾利斯大学合作的强迫失踪问题研究方案联合主任(2017-2019 年)。

教育背景：

1993-1994 年：人权与公共自由二级硕士(名列第一)。1994-2001 年：公法博士，一级荣誉，评审团嘉奖，获三项论文奖。2005 年：指导研究授权。2006 年：Agrégation 公法竞争性考试(名列第四)。

最近出版物，特别是在强迫失踪领域的出版物：

1. “Working out a Working Group: a view from a former Working Group member”, in Aoife Nolan, Rosa Freedman, Therese Murphy (dir.), The United Nations Special Procedures System, Leiden, Brill Nijhoff, 2017, pp. 223–260.

* 履历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2. “The experience of the Working Group on Enforced or Involuntary Disappearances, with an overview of the issue of children faced with enforced disappearance” (in Spanish), in Maria Casado y Juan José Lopez Ortega, Desaparición forzada de niños: adopciones irregulares y niños robados, Universidad de Barcelona, 2015, pp. 55–85.

3. With E. Decaux, The Enforced Disappearance Convention: Issues affecting its universal and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in French), Droits-fondamentaux.fr, 2013.

4. “20 years after the adop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Declaration on the Protection of All Persons from Enforced Disappearance” (in Spanish), in Minerva E. Martinez Garza, Humberto Fernando Cantu Rivera (comp.), El Futuro es Hoy: construyendo una agenda de derechos humanos, Monterrey, Nuevo Leon, Mexico, 2014, pp. 87–90.

5. “Complementarity between the Working Group and the Committee on Enforced Disappearances” (in French), in Decaux E., de Frouville O. (dir.), La Convent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a protection de toutes les personnes contre les disparitions forcées. Les enjeux d’une mise en œuvre universelle et effective, Droits fondamentaux, n° 10, 2013.

芭芭拉·洛克比勒(德国)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59 年 5 月 20 日，Obergünzburg

联合国工作语言：

英语、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6 月欧洲议会议员

人权小组委员会副主席

外事委员会欧盟－联合国工作组主席

绿色/EFA 小组外事和人权发言人

参加东盟和马格里布会议的代表团成员

主要专业活动：

欧盟人权战略的实施是我作为欧洲议会议员工作的主要重点。这包括定期与人权高专办、各个特别报告员和联合国其他领导人以及欧洲人权法院等区域机构互动。我特别重视与全球各地的非政府组织和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会晤。不断处理逃离和移徙问题，使我意识到强迫失踪与移徙之间的与日俱增的紧密关系。作为欧洲议会议员和大赦国际德国分会秘书长(1999-2009 年)，我的一个优先事项是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把强迫失踪作为一项重大犯罪行为处理，我处理过许多种人权问题，并参与了国际组织总体政策的拟订。

在强迫失踪领域的法律专长/经验和其他主要活动：

作为欧洲议会议员，经常参加人权代表团出访，重点注意强迫失踪问题，包括处理利比亚、伊拉克、叙利亚、埃及、柬埔寨等国的案件；起草了许多人权报告和关于强迫失踪问题的决议，涉及墨西哥、老挝、斯里兰卡等国的问题；召集国际法与人权方案、议员全球行动联盟的会议；作为大赦国际德国分会秘书长，大力宣传《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谈判进程的工作，并推动德国批准该公约。

教育背景：

慕尼黑 Ludwig-Maximilian 大学政治学、国际法和经济学硕士

慕尼黑 Katholische Stiftungsfachhochschule 社会工作文凭

最近出版物，特别是在强迫失踪领域的出版物：

Quo vadis, ICC？ - The European Union’s Role and Responsibility to Support the ICC“, 2018 (国际纽伦堡原则学会编辑)；Eine Erklärung für die Menschheit – Rückblick und Perspektiven, ZVN, 6/2018；The Role and Responsibility of the EU Parliament in an External Human Rights Strategy (待出版，2019 年，载于博洛尼亚大学编辑的论文集)；The EU-Turkey Statement and the Greek Hotspots, 2018 (编辑)。

胡安·何塞·洛佩斯·奥尔特加(西班牙)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56 年 8 月 2 日，西班牙马德里

联合国工作语言：

西班牙语、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法官。马德里省法院第四分庭庭长，专长是少年刑法的适用。

马德里卡洛斯三世大学和“Bartolomé de las Casas”人权研究所副教授。

主要专业活动：

宪法法院顾问(1993-1994 年)。

国家高级法院刑事庭法官(1997-2002 年)。

欧洲委员会评估反腐败国家集团评价程序的专家(2000 年)。

关于下列国家的司法与人权领域合作活动咨询人：萨尔瓦多(1998-2001 年)、巴拉圭(2001 年)、多米尼加共和国(2003 年)、危地马拉(2004 年)、罗马尼亚(2002-2007 年)和保加利亚(2005-2006 年)。

欧盟国际人权法相关人员能力建设项目专家，为摩洛哥王国编写履行国际承诺的定期报告提供协助(2015 年)。

在强迫失踪领域的法律专长/经验和其他主要活动：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委员(2011-2017 年)。

DNA 法医用途国家委员会委员(2009-2012 年)。

司法总理事会举办的关于“强迫失踪与人权”和“过渡司法、受害者与人权”专题的法官培训课程主管。

教育背景：

马德里 Complutense 大学法学学位(1974-1979 年)。

Complutense 大学人权专修课程(1988-1990 年)。

联合国人权中心研究员、人权国际研究所第 22 期学员(1991 年)。

最近出版物，特别是在强迫失踪领域的出版物：

1. “Bilan de la mise en œuvre de la Convention pour la protection de toutes les personnes contre les disparitions forcées, dix ans après son adoption”, in Réciprocité et universalité. Sources et régimes du droit international des droits de l’homme (Mélanges en l’honneur du Professeur Emmanuel Decaux) Editions A. Pedone 2017.

2. “España ante los órganos internaciones de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西班牙在国际人权保护机构]。培训班：“International Humanitarian Law: Law of

Geneva and Law of the Hague. Most serious international crimes. United Nations Resolutions. Women, peace and security” (2017 年)。

3. “El derecho a la memoria histórica: Verdad, justicia y reparación de las víctimas de la guerra civil y el franquismo” [历史记忆权利：真相、正义和对西班牙内战与法兰西斯科主义的受害者的补偿]，载于“Nuevos retos y amenazas a la protección de los derechos humanos en la era de la globalización” [在全球化时代人权保护面临的新挑战] (Chinchón Álvarez J. coord). Editorial Tirant lo Blanch 2016。

4. “El delito de desaparición forzada en el Código Penal español” [《西班牙刑法》中的强迫失踪罪]。在检察官培训班上的讲演：“La reforma del Código Penal operada por la LO 1/2015” [依照第 1/2015 号组织法对《刑法》进行修订] (2015 年)。

5. “Las desapariciones forzadas en España a la luz de la Conven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依照联合国公约审视西班牙的强迫失踪问题], 载于“Desapariciones forzadas de niños en Europa y Latinoamérica: Del convenio de la ONU a las búsquedas a través de ADN” [欧洲和拉丁美洲儿童强迫失踪问题：从联合国公约到基于 DNA 的调查] (Casado M. and López Ortega J. J. coords.)。巴塞罗那大学－2014 年。

谢赫·艾哈迈德·梯迪安·科里巴里(塞内加尔)

[原件：法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54 年 11 月 2 日，塞内加尔索孔

联合国工作语言：

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塞内加尔最高法院法官、总检察长

主要专业活动：

法律和司法活动；对初级法院判决的上诉案件审理

在强迫失踪领域的法律专长/经验和其他主要活动：

国家难民地位资格委员会主席；非洲联盟非洲冲突中和冲突后地区失踪人员保护达喀尔办事处特别助理

教育背景：

达喀尔 Cheikh Anta Diop 大学私法硕士(塞内加尔)；塞内加尔司法培训中心文凭

卡门·罗莎·维拉·金塔纳(秘鲁)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53 年 12 月 30 日，秘鲁利马

联合国工作语言：

西班牙语、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国际专家，负责编写关于萨尔瓦多尊重产科急诊相关刑事案件中程序保障问题的研究报告。

主要专业活动：

秘鲁司法和人权部，部长办公室顾问(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打击危地马拉有罪不罚现象国际委员会副专员(2016 年 1 月至 9 月)。人权高专办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区域代表(2006 年至 2009 年)，人权高专办中美洲区域代表(2010-2015 年)。人权高专办哥伦比亚办事处，合作与技术援助地区协调员(1999-2006 年)。开发署项目－危地马拉司法办公室主任(1998 年 7 月至 12 月)。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加强文职权力领域国家机构事务负责人(1996 年至 1998 年 6 月)。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和开发署联合方案(1995 年)。危地马拉共和国总检察长办公室。秘鲁检察官办公室。省检察官－副总检察长(1981-1994 年)。

在强迫失踪领域的法律专长/经验和其他主要活动：

作为联合国高级专员区域代表，在执行任务所在国推动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在萨尔瓦多跟进受害者组织和维护人权检察官办公室的活动，搜寻失踪者，为维护 Mozote 案受害者的权利开展的工作得到萨尔瓦多的表彰；推动为落实包括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在内的条约机构的建议设立国家机制；与巴拿马、墨西哥、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政府和受害者组织保持联系，就强迫失踪案件采取后续行动；2005 年，人权高专办推动哥伦比亚核准失踪人员搜寻机制；作为法律顾问，协作处理 Raquel Martń de Mejia *诉秘鲁和* Blake *诉危地马拉*案件。

教育背景：

1977 年：“Santa Maria”天主教大学法学学士，秘鲁阿雷基帕。

1978 年：“Santa Maria”天主教大学，律师资格，秘鲁阿雷基帕。

最近出版物，特别是在强迫失踪领域的出版物：

作为联合国官员，没有就此专题著书或发表文章。